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函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100號
15樓

承辦人：陳婕瑜

電話：

傳真：

電子信箱：jennychen@tpex.org.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2日

發文字號：證櫃審字第10700507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修訂「一般行業IFRSs會計項目及代碼」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7年10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36428號函辦理。
- 二、經參酌107年7月13日修訂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IFRS 16「租賃」，配合修訂「一般行業IFRSs會計項目及代碼」，並刪除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會計項目及代碼(如附件)，自108年起開始適用。前開附件亦置於網站<http://www.twse.com.tw>「首頁/市場公告/公文查詢」供下載。

正本：各上櫃公司、各興櫃公司、各第一上櫃公司、各外國興櫃公司

副本：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含附件)

裝

訂

線